

金发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金发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金发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金发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金发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四、项目概况：

解决公司草堂基地厂区（位于鄂邑区庞光镇焦东村）员工上下班日常通勤问题，公司计划通过招标形式选定通勤班车供应商，提供通勤班车租赁服务（含驾驶员服务）。

具体见“标的需求服务及要求”见招标文件。

五、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：

1.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22条的规定，

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。本次

强应、第二有页任强、平工八页页任强、我你文件平促快保平及印行方

年),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,(复印件加盖公章),或提供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(复印件加盖公章)和财务报表,以证明具备足够的财务能力履行合同。

4. 业绩要求:

相关业绩合同协议书、中标通知书(如有)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。

5. 信誉要求:

投标人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失信地



七、**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: 2025 年 4 月 8 日上午 12:00** 投标企业需将以上对《投标人资格要求》所列的资质类报名资料(附投标企业联系人、联系方式的信息,所有资料应加盖公章,并在有效期内)、扫描件发至报名邮箱:xz@ginwa.com.cn。

八. 其他报名

3. 报名时,请投标人将附件请打印,并备注,投标项目+公司名称+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。

方式。

3. 在此期间，请持续关注邮箱，便于后续沟通、消息的获取。

九、投标保证金的缴纳

1.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：投标资格审核通过后（以邮件告知），投标人须交付投标保证金 5000.00 元（以款到指定账户为准，备注：草堂基地员工通勤班车租赁项目），否则，其投标资格将被拒绝。（请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，按要求时间发至此邮箱 xz@ginwa.com.cn）。

2.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：

名 称：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花制药厂（务必按此名称缴纳）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

账 号：61001862500052500335

十、招标人联系方式：

监督电话：马先生/18109296880 崔先生/135191158367

